防雷装置检测机构信用等级评定申请书

申请单位:				
现有信用等:	级:			
申请评定信	用等级: _			
联系人:				
联系电话:				
E-Mail: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淮安市气象局印制

填 表 须 知

- 一、本表应使用黑色钢笔或签字笔填写,或使用计算机打印,要求字迹工整,不得涂改。
- 二、本表由申请机构如实逐项填写,如遇没有的项目请填写"无"。
 - 三、本表一律用中文填写,数字均使用阿拉伯数字。
- 四、申请时需要提供的材料(详见检测机构信用等级评定材料目录),复印件均须加盖单位公章。
- 五、本表可在"淮安市气象局"网站下载,填写时如需加页,应用 A4 型纸。

承 诺 书

本单位自愿申请参加由淮安市气象局组织的信用等级评定。

本单位承诺: 所提交的证明材料、数据和资料全部真实、合法、有效,复印件与原件内容相一致,并对因材料虚假所引发的一切后果负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一、企业基本信息表

序号	项 目	说明
1	企业名称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	工商注册号	
4	法定代表人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6	注册资本	
7	注册地址	
8	经营地址	
9	邮编	
10	企业网址	
11	联系电话	
12	传真	
13	经营范围	□雷电灾害风险评估; □新、改、扩建项目防雷装置跟踪检测和竣工验收; □已建项目防雷装置定期检测; □雷电灾害调查; □其他(请备注具体内容)
14	成立日期(始建于)	
15	注册日期	
16	首次通过计量认证日期	
17	防雷装置检测资质名称及等级	
18	取得防雷装置检测资质时间	
19	公司性质	
20	E-mail	
21	联系人	
22	参评年限	年
23	参评期内单位获得荣誉情况	
24	参评期内配合行政部门情况	
25	参评期内 114 回访满意率(单位:%)及不满意用户数,并不满意用户回访情况说明	

二、人力资源

			信息		
	立 亿 工 和 压	防雷专业:	人		
执业人员	高级工程师	其他专业:	人		
持证人数	工程师	防雷专业:	人		
	上往州	其他专业:	人		
		技术	负责人		
姓名		年龄		性别	
学历		职称		技术资格	
从事防雷装置 检测专业年限					
	起止日期		主要工作	经历及职务	
工作经历					
工IF 红///					
		质量	负责人		
姓名		年龄		性别	
学历		职称		技术资格	
从事防雷装置 检测专业年限					
	起止日期		主要工作	经历及职务	
工作经历					
工IF 红///					
				-	
其他(参评期 内上述得荣员 说表表 及发表 况等)					

三、企业荣誉

	企业负责人个人荣誉、参与行业标准制定等社会荣誉
时 间	内容

四、在淮开展防雷检测业务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学	历	ŧ	<u>-</u>	业	职	称	执业资格 证书及等级	资格证书 编号	身份证号码	从事检测 工作年限

五.检测仪器设备清单

名 称	型号 规格	制造厂商	出厂号	检定/校准机构	最近检 定日期	检定 周期	数量

六、年度开展防雷技术服务工作汇总表

	灾害 评估	新、改、扩逐 装置跟距	建项目防雷 踪检测	新、改、扩 竣工	建防雷装置 验收	已建项目防雷装置定期检测			雷电灾害 调查	
单位数	项目数	单位数	项目数	单位数	项目数	重点单位数	重点单位 项目数	非重点 单位数	非重点 单位项目数	调查起数

单个检测项目建筑面积超过10万平方米(含)或检测费超过5万元(含)的项目名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名称	建筑类别	检测日期	建筑面积 (m²)	检测费(元)	备注
合计							

注:本表"检测项目"是指当年实际开展并已出具检测报告的项目。

附件 2

淮安市防雷装置检测机构信用评价指标及评分标准

评'	价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备注	自评分
类别	项目	刀ഥ	计力 ₩	田 /工	日计刀
	1.1 办公场所	2	在淮安市固定办公场所面积大于 100 m^2 (含)的得 2 分, 30m^2 (含) -100 m^2 得 1 分,不足 30 m^2 或无办公场所的不得分。	提交房产证或租赁协议复 印件,原件备查	
1.3 =	1.2 组织机构	1	检测业务、内部管理等组织机构健全,设置合理,职责明确的,各组织机构人员配备齐全,满足工作正常开展需要的,得1分。每发现1项不符合要求的扣0.5分,直至不得分。	提供相关资料	
	1.3 连续获得信 用等级年限	3	连续2年(含)以上获得A信用等级的得2分,第3年开始每增加1年加0.5分,最高3分。	提交信用等级证书复印 件,原件备查	
11: 1 - 11: 1	1.4 人力资源和	2	总人数(外地企业为在淮安从事防雷检测业务的人数,下同)在20人及以上的得2分,3人(含)-20人的得1分,不足3人不得分。	以社保缴纳清单和向气象主 管机构备案申请资料为准。	
1.基本能力 (20分)		2	持有个人检测能力评价证书人员占总人数比例 90%及以上的得 2分,70%及以上的得 1分,50%及以上的得 0.5分,不足 50%的不得分。	提交省级气象主管机构或 气象学会颁发的证书复印 件,原件备查	
	人才队伍	2	总人数中每有1名中级技术职称得0.2分、1名高级技术职称得0.5分,总分不超过2分。	提交职称证书复印件,原 件备查	
		2	在淮安负责检测技术把关人员从事防雷检测工作满5年及以上的得2分。	以社保证明或能力确认证 书为准	
	1.5 资质认定和体系认证	2	通过省级气象主管机构检测资质认定的得2分.	以省级气象主管机构核发 的检测资质证书为准	
		2	通过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计量认证)的得2分,未通过的不得分。	提交计量认证证书复印 件,原件备查	

评任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备注	自评分
类别	项目	分值	什 <i>为 协</i> /在	田 /工	日斤刀
		2	通过国际标准化组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得2分,未通过的不得分。	提交认证证书复印件,原 件备查	
2.内部管理 (6分)	2.1 规章制度	3	文件控制与维护、人员管理、资产管理、车辆管理、财务管理规定、合同管理、原始记录管理、检测报告管理、质量记录控制、计算机数据控制、业务工作流程、检测质量控制、申诉和投诉处理、防止不正当干扰、保密等各项规章制度健全,制定合理,满足工作实际需要的,得3分。缺1项扣0.4分,直至不得分。	*	
	2.2 信息公开和 服务承诺	3	在企业显著位置公开办事指南、办事程序、服务承诺、收费标准、监督投诉举报电话等信息的,得3分,缺1项扣0.5分,直至不得分。	*	
	3.1 技术标准	3	技术标准配备齐全有效,更新及时的得1分;制订科学严谨、详细、具体、实用的现场检测作业指导书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	
	3.2 仪器设备	4	检测仪器配备齐全、满足工作实际需要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检测仪器设备经法定计量检定机构检定或校准、状态标识正确且在 有效期内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建立仪器设备管理制度,检测仪器设备管理和使用规范,说明书、 生产厂家、使用和维修、维护记录等设备档案齐全的,得1分;每 缺少1项扣0.2分,直至不得分。	*	
3.检测业务		2	原始记录设计科学、合理,符合有关标准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40分)		3	原始记录内容填写正确,更改清晰、规范的,得3分。更改不规范的,每发现1处扣0.5分,直至不得分。		
	3.3 原始记录	3	原始记录信息齐全、完整,防雷装置平面示意图与现场相符,能真实反映实际情况,能保证其再现的,得3分。不能再现的,每发现1起扣0.5分,直至不得分。	*	
		1	人员签字正确、齐全的,得1分;签字不正确、不齐全的,每发现 1次扣0.2分,直至不得分。		
	3.4 检测报告	2	检测报告编制规范、合理、信息量全,符合相关规定的,得2分; 否则不得分。每发现1起扣0.5分,直至不得分。	*	

评		分值	评分标准	备注	自评分
类别	项目	刀ഥ	イカ 物化	田 /工	ргл
		2	检测标准和依据适用正确的,得2分。适用错误的,每发现1起扣0.5分,直至不得分。		
		2	检测报告数据与原始记录一致的,得1分;防雷装置与防雷装置平面示意图相对应的,得1分。不一致的,每发现1起扣0.2分,直至不得分。		
			检测内容达到合同约定要求,且能支持检测结论的,得 2 分。检测内容未达到合同约定要求或不足以支持检测结论的,每发现 1 起扣 0.5 分,直至不得分。		
		3	提出的问题与现场相符得1分;整改措施和建议合理可行的,得2分。提出的问题与现场不符的,整改措施和建议不充分、不合理或不可行的,每发现1起扣0.2分,直至不得分。		
		3	检测综合结论全面、客观反应检测结果,得3分。综合结论不能全面、客观反应检测结果,每发现1起扣1分,直至不得分。检测结论错误的,本项不得分。		
		1	签字、盖章正确、齐全的,得1分;签字、签章不正确、不齐全的, 每发现1次扣0.2分,直至不得分。		
		2	项目完成后,原始记录、检测报告、合同等检测档案齐全、保存完好的得2分,检测档案不齐全的每发现一次扣0.5分,直至不得分。		
	3.5 业务规模	2	在淮安市当年检测项目数在 300 个(含)以上的得 2 分,300 个以下的,得分=项目数/150。	按月/季度报表统计	
		2	在淮安市检测营业总额在 400 万元 (含)以上的得 2 分,400 万元 以下的,得分=实际检测营业总额 (万元)/200。	按月/季度报表统计	
	3.6 服务满意度	3	通过第三方调查机构或评价人员通过电话调查、实际调查等方式获得的客户满意度在90%(含)以上,得3分;客户满意度在90%以下60%(含)以上的,得分=(客户满意度-60%)×10;客户满意度在60%以下的不得分。	*	

评值	介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备注	自评分
类别	项目	刀阻	什刀 fly/在	田 /工	日斤刀
4.诚信服务	4.1 公平竞争	5	未发生以行贿、违反招标法律法规、低价恶性竞争等方式承揽业务的得5分,否则不得分。	结合"信用淮安"及相关	
(9分)	4.2 合同履行	4	严格履行与服务对象所签合同的义务(如费用、时效等),得4分,否则发现一起扣1分,直至不得分。	部门反馈的信息	
	5.1 社会保障	3	按时足额为职工缴纳社保、公积金的得3分,未按时足额缴纳的按比例扣分,直至不得分。	以社保、公积金清单为准	
	5.2 投诉解决	3	无投诉和申诉,或妥善解决投诉和申诉未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得3分,发生有效投诉的,每发生1次有效投诉的,扣1分,直至不得分。发生1次有效投诉且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本项不得分。	根据服务对象投诉反映并查实的	
5.社会责任 (18分)	5.3 配合管理	5	配合、接受气象等行业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按时如实填报检测信息、检查信息的得5分,否则发现一起扣1分,直至不得分。	*	
	5.4 守法经营		遵纪守法,在评价周期内无违反税务、物价、市场监管等规定和法律法规规章等行为的得3分,否则每发现一起扣1分,直至不得分,情节严重的按照本办法第十五条规定执行。		
			机构和从业人员开展信用承诺并按要求上网公示得 4 分		
6.安全生产 (7分)	6.1 安全生产	7	建立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体系"五落实五到位"制度并落实的,得2分,缺1项和0.5分;未出现因检测质量造成雷击事故且检测服务过程中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得5分,每发生1起事故和2分;发生3人及以上死亡或5人及以上受伤或直接经济损失100万元及以上的,扣7分。	根据检查提供的材料及服务对象投诉反映并查实的	
7.加分项 (10 分)	7.1 表彰奖励	6	获得省级及以上人民政府颁发荣誉的得3分,获省气象主管机构、市人民政府表彰的得2分,获市级气象主管机构、市信用办、市行政服务中心、等部门和县级市人民政府表彰奖励的,得1分;技术创新获省级以上主管部门鉴定认可或准安市科技进步奖的,每项得1分。本项最高得6分。	提交相关证书复印件,原 件备查	

评价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备注	自评分
类别	项目	刀阻	「一方」「かん」 「	田 /工	
	7.2 社会贡献	4	有社会公益、慈善助学等行为,且得到县级或以上政府部门认可的, 每项得2分。本项最高不超过4分。	提交相关证书复印件,原 件备查	

备注: 1.本表所称"本地企业"是指注册地、办公地均在准安行政区域内,且取得江苏省气象主管机构核发的防雷检测资质证书的企业;"外地企业"是指企业注册地、办公地均在准安行政区域以外,取得省级气象主管机构核发的防雷检测资质证书,其在准安仅设立办事处等非注册登记机构开展防雷检测业务。

- 2. "★"表示需要结合双随机检查、质量考核或现场抽查(其中原始记录、检测报告抽10%-30%,但最多不超过10份)结果进行评定。
- 3.本评价指标及评分标准不影响各级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对参评单位各类违法违规行为的处理。

附件 3

防雷装置检测机构信用评价事项反馈表

企业名称						
	发生时间					
事项信息	事项内容					
	处理结果					
反馈单位						
(盖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请相关部门在涉及事项处理完成后,于次月 15 日前将本表反馈淮安市气象局。 市气象局联系电话: 80855313, 传真: 83664611